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证券代码：000021

公告编码：2012-023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主要内容

近日，本公司收到国网物资有限公司及相关代理机构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根据国家电网公司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2年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第一批项目”（招标编号：0711-12OTL034）的招标活动中，为该项目第一分标“2级单相智能电能表”和第二分标“1级三相智能电能表”中标人，共中6个包，共计437,107只，中标总金额为8,942万元人民币。

此次招标活动由国家电网公司委托国网物资有限公司等相关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本公司已于2012年4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布了《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码为2012-016。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注册资金2,000亿元人民币。国家电网公司于2009年12月开始实施“总部统一组织，省网公司具体实施”的集中规模招标采购智能电能表。

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国内智能电能表中标合同将由本公司和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长城科美为本公司持股38%的参股公司，是本公司国内电表业务拓展的平台。

合同的履行将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本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四、 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履行不存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产能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